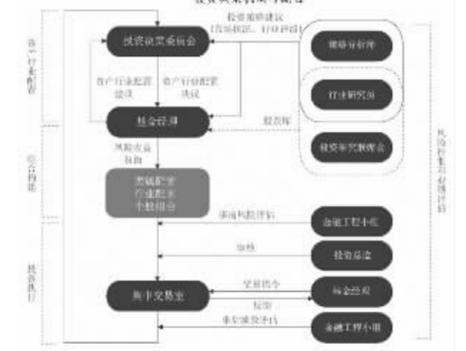


(上接 D43 版)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为:

- (1) 策略分析师研究宏观、政策、投资主题、市场环境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行业研究员就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估值、估值比较,会议讨论确定行业评级。
- (2) 基金经理在策略会议的基金上提供资产配置的建议,并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 (3)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确定资产配置比例。
- (4) 投资研究部提交基础股票池,在此基础上,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决定核心股票池名单。
- (5) 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前提下,经过风险控制,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 (6) 投资总监审核投资组合方案后,交由基金经理实施。
- (7) 集中交易员执行交易指令。
- (8) 金融工程小组进行全风险控制和绩效评估。

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选择该业绩基准,是基于以下因素:

- (1) 沪深300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合理、透明;
- (2) 指数编制方法有一定的历史,有较稳定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 (3) 有一定市场覆盖率,并且不易被操纵;
- (4) 基本本基金的股票、债券资产配置比例,选用该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特征。

基金经理在特定情况下可以修正业绩比较基准。一是在基金合同修改时,基金经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调整投资组合,确定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二是当市场出现更合适、更权威的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新的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偏高的品种。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主要投资于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基金、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合理分散基金资产,降低基金资产的投资风险,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本基金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08年1月16日复核了本基金的财务报表,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7年12月31日,报告期末的季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市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股票	29,511,638,261.90	76.03%
债券	289,612,032.48	0.69%
权证	10,306,623.88	0.03%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合计	7,788,396,918.38	20.85%
其他资产	146,727,380.63	0.29%
资产总计	37,567,563,265.27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分类	期末市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0,480,181.52	0.27%
B. 采矿业	3,363,824,680.14	9.06%
C. 制造业	11,876,364,062.42	31.67%
C0 食品、饮料	3,570,177,494.83	9.63%
C1 纺织、服装、皮毛	5,000,000.00	0.01%
C2 木材、家具	179,560,110.02	0.48%
C3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992,483,326.10	5.38%
C4 电子	21,981.00	0.00%
C5 金属、非金属	3,006,322,681.13	8.11%
C7 机械、设备、仪表	1,814,376,464.43	4.9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176,232,825.41	3.17%
C90 其他制造业	6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36,913,426.73	1.72%
E. 建筑业	37,906,936.00	0.1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340,808,127.01	3.62%
G. 信息技术业	196,914,072.53	0.53%
H. 批发和零售业	1,427,206,924.99	3.83%
I. 金融、保险业	6,520,896,828.81	17.59%
J. 房地产业	3,320,338,400.45	8.98%
K. 其他服务业	239,811,000.60	0.65%
L. 传媒及文化产业	8,078,677.00	0.02%
M. 综合类	179,051,423.43	0.48%
合计	29,511,638,261.90	76.03%

3.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60,297,662	2,389,596,346.06	6.4473%
2	600519	贵州茅台	8,579,893	1,973,376,500.00	5.5243%
3	000002	万科 A	53,549,749	1,544,374,761.16	4.1698%
4	600000	浦发银行	21,579,908	1,139,419,142.40	3.0742%
5	000204	苏宁电器	16,349,780	1,102,881,690.00	2.9757%
6	601628	中国人寿	17,378,091	1,006,868,562.54	2.7167%
7	600030	中信证券	9,485,467	847,483,584.49	2.2869%
8	600028	中国石化	34,999,898	820,047,610.14	2.2126%
9	000983	西山煤电	12,336,062	782,589,220.44	2.1125%
10	601318	中国平安	7,046,526	747,530,202.50	2.0169%

4. 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债	144,762,000.00	0.3877%
国债	98,033,000.00	0.2656%
可转债	15,034,196.48	0.0406%
合计	1,682,036.00	0.0046%
合计	269,812,032.48	0.7022%

5.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数量(元)	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国债(1)	100,000	100,000.00	0.0027%
2. 08国债(2)	100,000	100,000.00	0.0027%
3. 08国债(3)	100,000	100,000.00	0.0027%
4. 08国债(4)	100,000	100,000.00	0.0027%
5. 08国债(5)	100,000	100,000.00	0.0027%

另外,包括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的,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上述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务,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人或单位的影响。

声明人:李季明

2008年3月19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08年度薪酬考核办法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薪酬制度的使用,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的提高公司的运营能力和经济效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08年度薪酬考核办法如下:

一、薪酬考核原则

薪酬考核原则:薪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

序号	债券名称	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1	07国债(23)	50,010,000.00	0.1349%
2	07国债(17)	49,800,000.00	0.1344%
3	07国债(06)	48,640,000.00	0.1312%
4	07国债(02)	44,882,000.00	0.1214%
5	06国债(40)	29,973,000.00	0.0809%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于公允价值计量而持有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未受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本基金其他资产的构成

金融资产	金额(人民币元)
交易保证金	6,780,214.13
应收利息	6,482,670.67
应收申购款	41,946,330.17
应收证券清算款	91,500,112.89
其他应收款	
买入返售	
待摊费用	
合计	146,727,380.63

(4) 投资组合

B. 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C. 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公允价值计量而持有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未受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

(7) 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投资于公允价值计量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未受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偏离度如下表:

阶段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偏离度(%)	(1)-(3)	(2)-(4)
2008.7-2008.12.31	52.78%	10.7%	51.80%	1.04%	0.08%
2007.11-2007.12.31	16.25%	1.96%	14.24%	1.96%	-2.5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214.0%	1.75%	264.10%	1.65%	-60.02%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率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销售服务费;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

6. 基金的销售费用;

7.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8. 银行开户费用;

9. 按照国家和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本基金的基金费用如下: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365

H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根据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人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月初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根据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